

# 2023年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通用17篇)

自我介绍是一种重要的沟通工具，通过它，我们能够传递自己的个性特征和价值观。以下是一些范文范本，它们涉及各个领域和主题，希望能够给大家提供一些灵感和启发。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一

暑假的时候，妈妈给我买了好多好多有趣的书，其中我最喜欢的就是《草房子》了。

金色的草房子，苦苦的艾叶，静静的大河，一望无际的芦苇荡。这就是油麻地。那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顽皮、聪明的桑桑，秃顶的陆鹤，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这些都出自于曹伯伯的纯美小说《草房子》。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我最喜欢《草房子》里的小主人公桑桑，因为在他的身上，能看到现在的小孩子身上看不到的单纯、善良、可爱和顽皮、以及有爱心。在桑桑升初中之前，他病了，病得很重，桑乔不相信这个残酷的事实：不久后桑桑将会离他远去。于是，他们四处奔波，去了好多大医院，讨遍了偏方，几乎问遍了所有人，却毫无办法。当我看到这里时，我的心一次次的揪紧，一次次的为他紧张、难过，可他没有放弃！终于，在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绝望，一次又一次的空欢喜后，桑桑的病终于好啦！我真是打心眼里高兴！同时，我还很佩服桑桑的毅力！

《草房子》是一本永远值得我珍藏的书！赠给我许多人生的。

道理、给我的启发太大了！希望大家都能来读一读。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二

这本书的作者是曹文轩，这本书是曹文轩纯美小说系列：少年长篇小说。

这本书我最感兴趣的是第一章秃鹤的这一部分：秃鹤将大盖帽提在手里，露着光头，就当纸月在场，驴拉磨似地旋转着，数着板。那个连长出现时，是在夏日。秃鹤就是按夏日来打扮自己的。但是眼下却是隆冬季节，寒气侵入肌骨。秃鹤不在意这个天气，就这么不停地走，不停地做动作，额头竟然出汗了。到灯光明亮的大舞台演出那天，秃鹤已胸有成竹。

《屠桥》从演出一开始，就得到了台下的掌声，接下来，掌声不断。当秃鹤将大盖帽甩给他的勤务兵，秃头在灯光下锃光瓦亮时，评委们就已经感觉到，桑乔又要夺得一个好名次了。秃鹤演得一丝不苟。他脚蹬大皮靴，一只脚踩在凳子上，从桌上操起一把茶壶，喝得水直往脖子里乱流，然后脑袋一歪，眼珠子瞪得鼓鼓的：“我杨大秃瓢，走马到屠桥……”在与纸月周旋时，一个凶恶，一个善良；一个丑陋，一个美丽，对比得十分强烈。可以说，秃鹤把那个角色演绝了。

这本书主要写的都是伤感，第一章秃鹤的深深歉意，第二章纸月的弱小的感觉，第三章白雀和蒋一轮的依依惜别的情感，第四章对秦大奶奶的尊敬的情感，第五章杜小康的开心的情感，第六章细马尊敬父母的情感，第七章白雀和蒋一轮又有生分，第八章杜小康家的孤独情感，第九章桑桑无望的情感。通篇叙述即明白晓畅，又有一定的深度，是那种既让孩子喜欢也可供成人阅读的儿童文学作品。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三

这本书作者以小主人公桑桑离开油麻地小学的草房子为主线写的一篇回忆录，这个故事记录了桑桑儿童时期成长中的快

乐与烦恼。

秋风乍起、暑气已去。1962年8月的一个上午，桑桑登上了油麻地小学最高的房顶，看到了秋天景色的凄凉，想到了即将的告别，暗自哭泣起来，这是少年时代告别儿童时代的一种方式。

本文分九个章节来讲述桑桑在油麻地所发生的一些故事，从残疾人“秃鹤”对人格自尊坚守，最终赢得了同学们的尊重；以及因身世谜而被受板仓小学同学欺负的纸月，在桑桑的帮助下成功摆脱了他们欺负；蒋一轮老师与白雀一段纯洁的爱情故事；秦大奶奶从一个处处与学校做对的老人，变成一个保护学校而献身的老人，无处不闪耀着人性的光辉；杜小康由于家庭巨变，从一个优越家庭沦为一无所有的失学儿童，为家庭生计而在校门口摆小摊，不卑不亢的经营；细马是邱二爷家过继的儿子，因为是江南来的，口音不一样，所以上学时受到同学的嘲笑，所以不原学习去放羊，邱二妈的冷言冷语让他想逃回家的念头，而邱家最后得靠细马这个顶梁柱；桑桑得了鼠疮，在生与死的边缘挣扎，父亲带他千里迢迢求医，结果几次都失败了，父亲想让桑桑在临死前见到最美好的事物，实现他的愿望，最后还是达成心愿。

这个故事中我最佩“秃鹤”，他本为叫陆鹤，因为他是个秃子，所以别叫他“秃鹤”。他虽然是个秃子，不引人注目，但没有头发并不代表丑啊，他不管别人叫他什么，他无动于衷，他还让同学刮目相看。有一次，学校参加汇演，有一个演员要演一个秃子，其他都不愿意剃头变秃子，这时秃鹤毛遂自荐，结果学校得了第一名，为学校争得了荣誉，他从无人理睬的人变成了受人尊重的人。

这一个故事中的每一个人都感动着我，想想现在的生活离故事里的生活有多远，现在捉鱼、爬树……这种事在我身边再也不会发生了，现在是高科技时代，处处都是高科技，比如说：现在有电子邮件，不需要送信了；现在有车了，不需要

用牛用马来拉木轮车了……我的童年也和桑桑不一样，我们生活在信息时代，不再以鸡鸭为伍，不在和泥土为伴，我们现在有轮滑、电脑……现在的科技真是太发达了！

读了这本书，我觉得我要学习秃鹤坚强不屈的精神；还要学习杜小康永不后退的精神……

童年，是不一样的，我们一定会有一个快乐的童年。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四

我特别爱看《草房子》这本书，那是因为它是一本非常有趣，也有些悲伤的书，它是著名的文学家曹文轩老师写的一本书，我读过他写的好几本书，但最喜欢的就是《草房子》了。

这个故事发生在油麻地，主要是油麻地小学的孩子们的故事，里面讲的有大人桑乔，他是油麻地小学的校长，严肃并且认真，做任何事情都要做到最好。还有蒋一轮老师、温幼菊老师、邱二妈、邱二爷、白雀和秦大奶奶。小孩儿有桑桑、陆鹤、纸月、杜小康和细马。细马可不要认为是一匹很瘦的马，他是一个从江南小镇被邱二爷带到油麻地的一个小男孩。

书的第一章写的是秃鹤。有人会问秃鹤是谁呀？不是写的陆鹤吗？还是让我来给你们一一解说吧！陆鹤是一个小男孩儿，但是他是一个小秃子，同学们经常取笑他，给他取了个外号叫秃鹤。看着看着，我就叹起气来，陆鹤真可怜，本来身上就有疾病，还要被同学们嘲笑，竟然被同学们笑的都不敢上学了，好在最后他用自己的行动证明了他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很有才华的孩子。

第二章写的是纸月。纸月以前是在板仓小学读书的，后来因为一些孩子欺负她，只好转到油麻地小学来读书。她很听话很乖巧，也很爱干净，桑桑跟她比，桑桑的手黑乎乎的，纸月的手又白又亮。桑桑特别听纸月的话，只要一看到她的眼

睛，桑桑就乖巧多了。

后来的几章，每一章都写了一个人物，有白雀、细马还有红门里的杜小康班长，杜小康的遭遇很惨，但他特别能吃苦，我很佩服他。这本书里，最主要的一个人物就是桑桑了，这也是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他是校长桑乔的儿子，文中每一个人的故事都围绕着桑桑来写的，桑桑是一个调皮捣蛋的男孩子，好多时候他都有些不听话，比如把陆鹤的帽子挂在旗杆顶上、把蚊帐当鱼网来捞鱼虾、给班上其他同学传纸条不让杜小康当班长、不小心把村里的麦垛给烧了。但是他也是一个聪明、勇敢、善良的孩子，他打跑了欺负纸月的坏孩子、他帮蒋一伦老师给白雀送信、他帮蒋老师逃避免得被别人殴打。后来桑桑生病了，脖子特别疼，我的心也跟着揪了起来，希望他早日康复。最后在温幼菊老师的细心照料下桑桑终于好了。

这个故事让我非常感动，有时候看的我开怀大笑，有时候看的我泪流满面，我永远都不会忘记故事里面的这些人，他们象我的朋友一样，陪我度过了一个又一个的美好时光。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五

草房子中的好句：

1、白雀还是那个样子，只是好像清瘦了一些。她一出现在桑桑的视野里，桑桑就觉得天地间忽然地亮了许多。白雀走着，依然还是那样轻盈的步伐。她用双手轻轻抓着被放到了胸前的那根又黑又长的辫子，一方头巾被村巷里的风吹得飞扬了起来。

2、当时，那纯洁的白色将孩子们全都镇住了。加上秃鹤一副自信的样子，孩子们别无心思，只是一味默默地注视着。但在仅仅过了两天之后，他们就不再愿意恭敬地看秃鹤了，心里老有将那顶帽子摘下来看一看和摘下那顶帽子再看一看秃

鹤的脑袋的欲望。几天看不见秃鹤的脑袋，他们还有点不习惯，觉得那是他们日子里的一个不可缺少的点。

4、没过多少天，谏树苗就怯生生地探出头来，在还带着凉意的风中，欢欢喜喜地摇摆。这个形象使秦大奶奶想起了当年也是在这个季节里也是同样欢欢喜喜摇摆着的麦苗。她就很想用她的拐棍去鞭打这些长在她地上的辣树苗——她觉得那些树苗在挤眉弄眼地嘲弄她。

22、雨沙沙沙打在竹叶上，然后从缝隙中滴落到他的秃头上。他用手摸了摸头，一脸沮丧地朝河上望着。水面上，两三只羽毛丰满的鸭子，正在雨中游着，一副很快乐的样子。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六

这几天，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

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杜小康。杜小康学习成绩优秀，他爸爸却硬是不准他上学。他便偷了书自学。他这种对学习的坚持和努力，值得我学习。我坐在宽敞明亮的教室里，享受着一流的教育和父母的关怀，就更应该好好学习。

杜小康很大方地让桑桑学骑自己的自行车。我也要像他一样对朋友真诚友善，慷慨大方。后来桑桑卖掉自己喜爱的鸽子，帮助杜小康摆起了小摊。杜小康和桑桑之间的互帮互助的深厚的友谊令我十分感动。我也希望自己能这样对待朋友。

杜小康跟着爸爸养鸭子，出门在外的几个月里，缺吃少喝，受尽了苦。他一直默默地跟着父亲，没有一句怨言。他理解父亲，支持父亲。

当杜小康和父亲养鸭子失败回到村子后，杜小康在校门口摆起了小摊，开始赚钱。我更加佩服这时候的杜小康，他能勇敢地面对生活中的困难。他小小年纪竟然能够赚钱养家了。

而我呢？还在父母的怀里撒娇呢。

我喜欢杜小康。我要学习他身上的优点。我喜欢《草房子》这本书。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七

金色的草房子，再一次出现在我的`视野，草房子中，生活着一群孩子，在他们的身上，发生了一个有一个故事。

《艾地》：

看过《草房子》的人都知道，书中有位秦大奶奶，一位孤独的老人，守着和自己老伴的那块田。刚开始，我甚至有点厌恶秦大奶奶，碍手碍脚，多管闲事，不住新房子，却守着旧房子。油麻地小学的孩子闯了一点小祸，就要对他们连骂带打。还带着鸡鸭去教室捣乱。可当我读到读到秦大奶奶为了救油麻地小学的一只南瓜而丧失性命时才知道，秦大奶奶始至终到爱着油麻地小学，和那些可爱的孩子们，只是爱的方式不同。她守着那块地，也只是因为那里包含着她和老伴的汗水，和那一切美好的回忆。那一次，我哭了，因为秦大奶奶的爱，因为我以前的不懂事而哭了。

《药寮》：

在《药寮》中，桑桑脖子上的肿块成了至关重要的中心。桑桑也和我们一样，不懂得珍惜身边所拥有的一切，而让时光偷偷地从指甲缝里溜走。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他才觉悟，才知道，世上的一切是那样美好，才知道要关爱同学，珍惜所拥有的。也就在这时，桑乔终于在我们眼中显现出一个父亲的伟大形象。当桑桑充满歉意，发着烧却依然带着妹妹去看城时，我不禁潸然泪下，那是感动的泪水，更是欣慰的泪水，因为桑桑终于长大了，懂事了。当桑桑吃了七天药上厕所时，我的心一下就了起来，老天保佑，桑桑快康复吧。

当桑桑脖子上的肿块消去了时。我激动得在床上跳来跳去。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八

《草房子》是一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曾经看似很厚的，无谓咀嚼的书，今天我却爱不释手，更希望有续集的出版，因为我想看到更多精彩的故事；看似很不起眼的小故事，经作者的串联，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思绪——突然间觉得生活也跟着有节奏的开始了；回味生活中经历，居然暗自窃喜，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多的插曲，才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以为有你，才让世界，才让我变得精彩，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

想书籍中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父子师生间脉脉的真爱，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在这几十年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没有阴天与晴天，没有炎热与寒冷，甚至没有穿衣、吃饭消解疲倦……的欲望。“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而如今，唯一的爱——丈夫离开了，只剩下他留下的这片土地以及看到土地而勾起的那段美好的回忆，如果失去，不，绝对的不允许有人打这样的心思。”秦奶奶悲痛欲绝。

桑桑见到秦奶奶，好象认识她似的叫了一声：“奶奶。”一直被人讨厌的“老太婆”，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但从她亲昵的行动中我们不难看出——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所有的孩子都远远的躲着她，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一大束的艾，好令人佩服。当桑桑发现奶奶在艾地打滚时，它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

起先，你是自动的离开校园，寻找自己新的生活，快乐，自由，舒坦……接着，你是情不自禁——那震撼的救人举措；用拐杖哄赶进校园的鸭子，在菜园边上守着；等待时机，你终于要离开学校了，而且是一件一件，自己漫漫的搬，谁都不需要帮忙。今天，你终于奋不顾身，为学校的一个南瓜而永远的离开了……所有的人因为你的离开而伤心，而自责。

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情。阅读着，品味着，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九

最近我看了一本书，书名叫《草房子》。书中的主人公桑桑，他顽皮、聪明；秃顶的陆鹤，别人都嘲笑他，叫他秃鹤；不幸却又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

这本书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桑桑了，他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有时候桑桑的奇思妙想很疯狂，有一次，他拿蚊帐来捕鱼，结果挨了他妈妈一顿臭骂；还有一次，杜小康想攒钱买商品的时候，他知道了，他就卖了他心爱的白鸽借钱给杜小康用，我很佩服他在别人最困难的时候给予真诚的帮助。

秃鹤，其实他姓陆叫陆鹤，因为他没有头发，而且是个光头，所以大家都叫他秃鹤。大家都捉弄他，因此秃鹤很烦恼，所以常常在河边哭，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并且在一个节目中好好的表演秃头的角色，让同学老师对他刮目相看。看来只有相信自己，再丑陋也有散发光芒的时候。

纸月，一个内向的女孩，她字写得很好，而且学习成绩也很好。有一次，她把妈妈亲手缝制的书包和家里的青菜、鸡蛋都送给了桑桑，真是善良的一个女孩。

杜小康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有一次他父亲做生意亏了，从此家道中落。有一天晚上他父亲病了，为了治好父亲的病，他家已经一贫如洗，杜小康也就退学了，没有钱上学的杜小康只能和父亲一起放鸭子去了。当他们等到鸭子要下蛋的时候，鸭子游到了别人的鱼塘里，把鱼苗全部吃光了，于是船和鸭子都被扣留。但是他没有被困难屈服，重新挑起了生活的重担。

这就是《草房子》里所有人物的故事。他们的故事告诉我们，面对困难要挺身而出面对它，逃避只会越陷越深，没有尽头。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

暑假里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作者是曹文轩。在这本书中，作者用桑桑的视角来描述她的童年生活。

这本书留给我印象最深的，并非是某一个人物，也不是一件事情。而是每一个油麻地孩子纯美、善良的童心。他们可以开怀地大笑，也可以尽情地哭，可以毫无任何牵挂的疯玩，也可以什么都不在乎。在他们心中似乎都装满了甜蜜而又美好的事物，他们就像是美丽的天使，在油麻地这片宁静而又美好的天空自由的飞翔。

想和大家分享阅读收获还有许许多多，但是我想“百闻不如一见”，你还是自己捧起《草房子》这本书，去开启一段美好的阅读旅程吧！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一

《草房子》本书讲述的是10几岁的孩子的童年故事。

令我印象最深的是秦大奶奶，他一直住在油麻地边原，油麻地人为了建设学校私自占用了秦大奶奶的艾地一大片，一直

与油麻地小学作斗争，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值得我学习。可是为救油麻地的一棵南瓜落水而死，油麻地人感到惋惜。

另外一个就是细马。因为细马他有一种大气，细马他是外地人刚来就受到了同学们的侮辱，因为他听不懂油麻地人的话，无法反驳。而就在二爷去世以后，细麻以最低的价钱买了上等的羊，成了牧羊少年。因此我看出细马大气。

在离别时，桑桑的伙伴的依依不舍，让我看出了友谊。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二

亲爱的温老师：

您还好吗？

在夕阳西下时，油麻地的每个人是否还可以听见那首充满哀伤而又刚强的无词歌？小药寮里的药雾还在袅袅升起吗？记忆中的药寮就是这样，总是那样温馨和安详。

曾经的我不爱学习，喜欢四处玩耍，虽然我很顽皮，但我性格开朗，我热爱生活，热爱生命。平静的生活总隐藏着危机。我生病了，开始大家都认为是小病，我也一样，小时候甚至盼望生一点小病，因为那样可以不用上学，还可以得到一些额外的享受。随着父亲带我去看病的越来越远，每一次回来时心事越来越重，脸都变色了，我明白这不是小病了。再后来，我慢慢明白，医生说我会死的，认为我得了癌症。那时我不再是以前那个活蹦乱跳的桑桑了，我心里生出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惧怕——我知道我要面临死亡了。我开始懵懵懂懂地想到一个像我这么小年纪的孩子很少有机会遇到的问题：突然就不能看到太阳了。人们都把我当成了会死的人，他们都十分顺从我，只要是我提出的要求，都会尽量满足，连父亲最痛恨做的事——打猎，都因我想去而满足了我。虽然这样很满足，但我还是感觉原来好，做一个正常人才是最

好的！

这时是温老师您给了我力量。在那个药味缭绕的小屋，您帮我熬药，您给我唱那首哀伤又带着刚强的无词歌，您给我讲您和您奶奶的故事，告诉我“别怕”。是的，虽然大家都不愿意看到那一天的到来，而我这时居然一点也不再感到害怕。因为在想到这一天的情景时，我的耳边总是飘荡着您唱的那首无词歌，您给了我平静和勇气，让我依然那样美好地去去看一切，去想明天。

后来我幸运地遇到了一个高手，他说我得的是鼠疮，为我开了药方。之后的几个月，又是您为我精心熬药。不久后，我的病慢慢好转，再后来，我的病完全痊愈了。我特别感谢您，您把您奶奶唯一留下的东西传授给了我——“别怕”，如果没有“别怕”这二字，我绝不能坚持挺到现在。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温老师，虽然您不是我的亲生妈妈，但是您教给了我的亲生妈妈也不曾教给我的东西，也是您给了我第二次生命。在这里，请允许我深情地呼唤您一声：妈妈，我永远爱您！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三

从小到大，我不知读过多少书，可不同的是，有些书的名字已经淡忘，但是有一本书至今都令我记忆犹新，每当重新拿起这本书，里面的内容还是可以打动我，准确来说，应该是震撼着我……这本书就是——《草房子》。

草房子是著名作家曹文轩写的一部长篇小说，主要是说主人公桑桑在油麻地小学从一年级到六年级发生的事情。这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

桑桑是校长的儿子，也是因为爸爸来这里工作的原因，他在

这里认识了许多朋友：文静内向的纸月；自信的陆鹤；善良的秦大奶奶；顽强不屈的细马和美丽温柔的白雀……在这些众多的人物中，我最喜欢桑桑啦，因为他是一个非常天真、热情的小男孩。他的独特，是那种隐隐的、普爱之心处处给苦难中的朋友以无形的力量。他，支撑起油麻地孩童世界的一片天空。

读完这本书，我深有感悟、这本书也另我爱不释手。我觉得，相比桑桑的童年，我们是不是少了点童趣和欢乐呢？每个人的一生都不会是一帆风顺，都布满了酸甜苦辣，我们更要鼓起勇气去面对生活。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就看到了令人落泪的真情。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四

《草房子》写了一个善良，天真的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身难忘的六年的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让人从中感叹，从中受到启发。

草房子，它本身就是那么原生态，纯自然的东西，根根闪闪发亮的茅草全部来自于海滩的自然中，“受着海风的吹拂与毫无遮挡的阳光的暴晒”柔软，韧性，密实，“冬天是温暖的，夏天是凉爽的”，它是原始的，又透出一派古朴来。现在到处都是水泥钢筋混凝土速成的框架楼房，别说“冬暖夏凉”反而是“冬冷夏凉”，只能靠先进的空调来急救酷暑严寒，而窗外排出的热量，汽车尾气的热量又充斥在现时的天空，更加的燥热反常。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五

《草房子》记录了一个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的六年小学生活。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会感到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

的一切都散发着人性之美的光辉，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

故事中最撼动人心的莫过于秦大奶奶。她是书中最顽固的一个人，在油麻地生活了几十年，房子龟缩在小学的西北角，是学校的一个污点，学校花费了十几年也没能将她赶出校园。在当地人的眼中，她是个可恶的老婆子，总在学校里搞破坏。然而在一个春季，她冒险救了落水的乔乔。在油麻地人悉心照顾下，半个多月后才勉强下地。从此，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动离开校园、用拐杖赶走闯进校园的鸭子，用拐杖关她够不着的窗户……最后，她竟为了学校的一个南瓜，不慎落水而永远地离开了。感动之余，我不禁想：是什么使她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是什么使她为了一个区区南瓜不顾眼前白花花的河水吧？是什么使她在垂暮之年发出人性光彩？是爱！是油麻地人的淳朴，是油麻地人对她纯真的爱。也是她那颗感恩的心。关爱、纯朴、感恩书写了秦奶奶完美的最后一笔。

书中最让我佩服的是书中的杜小康。他曾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生长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一夜之间，他家里变得一贫如洗，学习名列前茅的他不得不辍学在家，和父亲放鸭子，希望一次又一次破灭。但一直生活在蜜罐里的他，在苦难面前表现得分外勇敢和坚强，他没有放弃生活，毅然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杜小康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怆与优雅告诉我们：苦难来临时，我们不能逃避，而要满怀希望，微笑面对。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六

最近，我读了一本十分有趣的书——《草房子》，读完她以后，我颇有感受。

这本书讲的不是连续的故事，而是一章又一章，每章里的内容都是不一样的。主要描写了在一个学校中，发生的各种各样有趣的事儿，这些小事既充满了童趣，同时也充满了十足

的快乐。本书的主人公是桑桑，他十分的调皮，一旦到了关键时刻，他那一种调皮劲“唰”一下全都没有了，而是成了一个“小能人”。

我觉得这本书上的人，都十分乐观。以后我们也应该学习一下他们乐于助人的精神，这难道不正是我们所需要的吗？在生活中，帮助一个人，你会感受到心情在一瞬间变得十分舒畅，甚至于感到精神十足，所有不愉快的事儿都扔到了九霄云外。另外，这些人还有一点值得我们学习，就是它们那种乐观精神，当你垂头丧气时，以至于想“哇”一声哭出来的时候，千万别这么干，你那会儿会感到乐观有多重要，乐观使你的身心豁达，不拘于小节。妈妈常告试我：心情舒畅，性格开朗、随和，是人生决胜的法宝，没有任何一种哪怕金钱也比拟不过的，就是积极乐观！

让我们沐浴在乐观、善助的土壤中，共同创造美好的未来！

## 草房子读书笔记感受篇十七

我读完曹文轩叔叔写的《草房子》这本书，觉得人只有在经历困难就像在上一所好学校。

比如杜小康。他原先是全麻油地数一数二的富贵人家，有着让麻油地所有孩子都梦寐以求的自行车、一条皮带、和一年四季的衣服。在玩游戏时也总是“司令”，“将军”等大人物。在学习上也是名列前茅。然而，因为家中的变故，杜小康不能上学了，父亲也只好去当苦工，累倒了，杜小康一家只能向别人借钱治病。杜小康和父亲去放鸭，快要下蛋了，却遭遇了风暴，鸭子全跑了。杜小康去芦苇丛中找，被芦苇划得遍体鳞伤。还不顾颜面到学校门口摆小摊子来补贴家用。在这些挫折中，杜小康从一个贵公子成长成了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

比如桑桑。他在快要上中学时，染上了绝症，但是他有活下

去的希望，于是积极配合治疗，并喝下了极苦的药，成功治好了病，上了中学。桑桑他在一到六年级从一个让母亲操心的调皮邈邈的孩子变成了一个乐于助人、聪明机灵、善良懂事、爱干净的孩子。

我们在一生中会有许许多多的挫折，我们只要勇敢地打败它，就会不知不觉的成长。